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3—007

债券代码：110045

债券简称：海澜转债

##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确认 2022 年度及 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股东、公司及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对该议案进行了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周立宸回避表决，其余 8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均同意上述议案。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公司第八届第十七次

董事会在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的要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确认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6,450.00 万元。2022 年度，公司实际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4,935.71 万元，与预计金额相比，差额为 1,514.29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 0.10%。具体情况确认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销售商品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00.00	1,066.35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169.45
	江阴飞马水城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0.00	113.88
接受劳务及其他采购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0.00	637.13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	1,193.43
	海澜智云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00.00	513.50
	江阴飞马水城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	973.05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400.00	223.52
	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150.00	45.40
合计		6,450.00	4,935.71

##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5,65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0.39%，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年 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 与关联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额
销售商品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00.00	253.82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55.67
接受劳务 及其他采 购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50.00	165.06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	149.62
	江阴海澜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00.00	149.99
	江阴飞马水城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	317.83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400.00	124.83
	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100.00	17.19
合计		5,650.00	1,234.02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法定住所	法定 代表人	注册资 本	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与上市公司 关联关系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杨舍镇河西路88号	闫海峰	45,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管理、收益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8号	周立宸	80,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纺织原料销售、对外投资；下设海澜集团有限公司江阴海澜大酒店	控股股东
江阴海澜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8号	周立宸	15,8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飞马水城投资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圩里村李家堂	沈厚锋	5,000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利用自有资金对商贸业、旅游业、文化艺术业、餐饮业、娱乐业、物业进行投资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南环路888号	周建明	5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特大型餐馆、住宿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南环路888-2号	周建明	5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餐饮服务、住宿等	其他[注]

注：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平配偶。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信用状况良好，能够为公司及其

子公司提供正常经营所需的商品和服务，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与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巴特”）及其子公司、海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澜集团”）、江阴海澜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澜新产业”）及其子公司、江阴飞马水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马水城”）及其子公司、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桃园山庄”）、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马儿岛”）在采购、销售商品或服务等方面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拟分别与曼巴特、海澜集团、海澜新产业及飞马水城签订《业务合作框架合同》，与桃园山庄及新马儿岛签订《酒店餐饮住宿合作协议》，前述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有效期为三年，自公司第八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订约方签署之日起生效。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将遵守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约定，具体如下：

关联方	定价依据
曼巴特、海澜集团、海澜新产业、飞马水城、桃园山庄、新马儿岛	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及其子公司发生的采购、销售商品或服务按照政府指导价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市场价格定价。

以上 2023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在经营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分别与关联方遵照上述原则，在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范围内签订具体的业务合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合理，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损害股东、公司及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